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六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撥款及常務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零年二月四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一分

地點：香港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灣仔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委員

陳鈺琳議員

張嘉莉議員

顧國慧議員（當選委員會副主席）

林偉文議員

羅偉珊議員（當選委員會主席）

李碧儀議員, MH

梁柏堅議員

李永財議員

麥景星議員

邱汶珊議員

楊雪盈議員

政府部門代表

陳天柱先生, JP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文靖妍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胡麗珊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陳心怡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社區事務）

機構代表

吳麗君女士

循道衛理中心署理協調主任

[議程第 3 項]

秘書

盧樂文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

謝偉俊議員, JP

委員

負責人

開會辭

區議會主席楊雪盈議員 歡迎各位委員及灣仔民政事務處代表出席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由於委員會尚未選出主席，委員會的首次會議暫時由區議會主席主持，直至選出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為止。

2. 楊雪盈主席 宣布，秘書處現時共收到有 12 位議員加入撥款及常務委員會的通知。謝偉俊議員 於會議前通知秘書處因離開香港而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3. 楊雪盈主席 另表示，於會議前收到一項臨時動議，但由於是次為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會議，按照現時區議會會議時間表，有關議題將安排在最近期舉行的發展、規劃及交通委員會會議上討論。上述動議文件已置於桌上供各委員備悉。

第1項：選舉撥款及常務委員會主席

4. 楊雪盈主席 宣布，委員會主席的選舉提名已於 2020 年 2 月 3 日下午 6 時結束，秘書處收到一份有效的主席提名書。

5. 由於只有一名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競選，楊雪盈主席 宣布羅偉珊議員自動當選為撥款及常務委員會主席。

第2項：選舉撥款及常務委員會副主席

6. 楊雪盈主席 宣布，委員會副主席的選舉提名亦已於 2020 年 2 月 3 日下午 6 時結束，秘書處收到一份有效的副主席提名書。

7. 由於只有一名獲有效提名的候選人競選，楊雪盈主席 宣布顧國慧議員自動當選為撥款及常務委員會副主席。

[餘下會議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主席羅偉珊議員主持。]

區議會撥款申請

8. 主席 提醒委員，在有需要時於會議上申報利益，並填寫《使用區議會撥款推行活動/計劃利益申報表格》，及在適當時候避席。

第 3 項：循道衛理中心：灣仔區同心抗疫行動

9. 主席 簡介，灣仔區議會於 2020 年 1 月 24 日曾舉行第一次特別會議，商討使用區議會撥款購買防疫物資，以應對疫情。在會議上，灣仔區議會通過撥款 100 萬元購買防疫物資，包括口罩、消毒洗手液及消毒紙巾；及另外 5 萬元作印刷宣傳品用途。區議會亦在該次會議上，討論與非政府機構合辦活動，以加快採購程序，並最終決定由區議會主席聯絡循道衛理中心及聖雅各福群會等區內團體協助推行有關活動。

10. 楊雪盈主席 就灣仔區議會邀請循道衛理中心、聖雅各福群會及浸信會愛群社會服務處合辦是項抗疫活動作補充。她表示根據《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第 4.3(a)段，與非政府機構合辦活動時，如有需要不按慣常做法，即不作出公開邀請或局限性邀請，應把有關理據記錄於相關的會議記錄內。楊雪盈主席 表示，當時召開上述特別會議的目的是為應對香港現時面對嚴峻的武漢肺炎，並希望能盡快為區內市民購買防疫物資，而李碧儀議員在會議上，亦曾建議區議會可考慮邀請區內較具規模的社福機構提供協助。考慮到他們較有能力在現時情況下協助進行採購，最終向上述三個區內團體提出合辦邀請，並獲接納。

11. 主席 歡迎循道衛理中心署理協調主任 吳麗君女士 出席是項議程。

12. 吳麗君女士 簡介是項計劃內容。

[李碧儀議員 於二時四十二分出席會議。]

13. 委員有以下提問 / 意見：

- 梁栢堅議員 表示，現時即使從供應商直接購買口罩，價格依然十分昂貴。參考一個來自法國專門為醫院提供醫療用品的供應商提供的報價，初時預計一盒 50 個口罩售價為 50 元，但最終供應商提出的售價為 200 元一盒。因此，原訂以 500,000 元撥款購買 10,000 盒成人口罩，最終可能只能購買 2,500 盒，而以 100,000 元撥款購買 2,000 盒兒童口罩，最終可能只能購買 500 盒。梁議員 續表示，委員會或需要考慮一旦團體未能以原訂預計價格購買口罩應如何處理。他認為團體或可能以較低的價格採購物資，但如果未能找到較低的價格，仍然應該讓團體以現時的撥款購買最多數量的口罩。
- 李永財議員 表示贊同梁栢堅議員的意見。他早前曾收到一個出售印尼口罩供應商的報價，每盒口罩售價為 420 元，反映現時市面口罩價格昂貴。即使供應商暫時提供了報價資料，但現時供應緊張，供應商也難以保證價格不變，因此希望能充分利用撥款，購買

最多數量的口罩，但當然亦希望團體能以市面上最低的價格進行採購。

- 陳鈺琳議員 贊同梁栢堅議員及李永財議員所指，現時市面上口罩的價格不斷上升。但認為如果不能夠向團體提供一個單價作參考，將對團體推行有關計劃帶來困難。陳議員 建議，議會可接受團體以口罩單價為 3 元以內的報價。同時，她亦詢問申請團體暫時就採購消毒洗手液收到的售價資料，好讓在席委員也能作參考。
- 楊雪盈主席 詢問秘書處，有關團體需購買所有防疫物資及完成派發的期限，假如推行活動時遇到困難，將對下個財政年度預算的影響，以及其他購買物資時的須知事項。楊主席 亦表示，她同意其他委員所述，現時市面上的口罩價格不斷變更；而她認為市民在未來一兩個星期內最急切需要口罩，加上武漢肺炎的傳播力強勁，假若太遲向居民派發口罩，對社區防疫的作用不大。因此，團體有機會將要繳付較高的價格，以期更快購到口罩。同時，雖然她曾見過其他廠商提出更高的報價，但她同意陳鈺琳議員所提出，以 3 元單價的底線把關。整體而言，她希望能給予團體彈性處理相關採購。楊主席 續表示，她樂見團體已就購買各項物資向多間供應商索取報價，實在非常努力及十分不容易，但她提醒團體在日後確認購買口罩的單價後，如有需要亦應該就是項撥款申請提出修訂。最後她指出，近日收到不少有關購買口罩時遇到入境困難的求助個案。假若團體亦遇到相同問題，尤其可能是訂購的口罩需要相關配合才能運送到香港，請盡快向區議會提出。楊主席 表示儘管特首早前曾表示會配合，但希望是項計劃不會遇上上述的困難，而市民亦需要較高規格的防疫裝備以應對疫情。
- 張嘉莉議員 建議，團體可以按每次購買到的物資數量，分期派發物資。此外，針對團體購買口罩的價格上限，她詢問團體按照近日在與不同供應商聯絡，現時由委員提出單價為 3 元上限是否合理。

14. 吳麗君女士 回應，有關口罩的價格上限，由於在準備撥款申請的時間較為倉促，他們只粗略地聯絡了少量供應商。根據供應商的資料，現時的困難在於運送口罩時遇到扣關的問題，只要相關困難得以解決，供應商甚至能以更低的價格出售口罩。然而，現時接觸到有信譽的醫療用品供應商均表示難以承諾可以供應口罩。吳女士 認為單價上限定為 3 元合理。此外，有關消毒洗手液的報價進度，現時向團體表示能供應洗手液的供應商可以供應約價值八萬元的消毒洗手液，惟消毒洗手液的容量較大，因此往後可能需要重新包裝，以便能夠派發給更多居民。在重新包裝後，預算能派發給超過二千人以上，而每支的成本約為 20 元以下。吳女士 亦表示，會積極跟進議員有關分期派發物資的建議。

15. 委員續有以下提問 / 意見：

- 梁柏堅議員 表示，他了解到團體有機會能夠以低於單價 3 元的成本購買口罩，但現時市面上合資格的口罩售價卻大多高於 3 元，因此希望能給予團體較大彈性，並建議把上限 3 元上調至 4 元。
- 麥景星議員 表示，他同意其他委員所述，因應現時市面上口罩的價格浮動，不適宜為團體在購買口罩上訂立硬性的價格規定。同時，麥議員 亦表示，希望團體能留意口罩的規格，例如口罩應在「BFE」、「PFE」及「VFE」三方面都能超過 95%，或在「ASTM」標準下超過第一級別的防護標準。就往後分配及派發口罩的安排，他表示現時撥款申請文件上已提及會有 500 名義工及 5 名工作人員協助推行計劃，而且他相信參與推行計劃的三個區內團體在服務社區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因此建議日後預留 70% 購到的口罩給予社福機構派發，而餘下的 30% 平均分配給 13 位區議員於區內派發。至於分發口罩予議員的安排亦可參考早前議員派發賀年物品的做法，將口罩先平均預留給各位議員，而議員可在領取前與秘書處確認是否需要領取全部口罩，假若有議員回覆將會領取少於原訂數量的口罩時，多出的可分配給有更大需要的議員。

16. 秘書 回應楊雪盈主席的提問指，一般情況下，團體在完成活動後才會向秘書處遞交發還撥款申請，而由於本財政年度快將完結，團體最遲需於三月中旬前遞交發還申請。然而，由於是項撥款申請已包含審計費用，因此團體在遞交發還申請時，亦應已完成審計程序。

17. 李碧儀議員 詢問，團體能否按其採購進度，分階段遞交發還撥款申請。例如，團體在繳付一半撥款以購買物資時，可否就該部分的開支遞交發還申請。按照以往的經驗，團體應該可以分兩至三次進行發還，而且這樣的做法能避免滾存過大的款項至下個財政年度。

18. 秘書 回應，團體可要求在活動開始前一個月獲發預支款項，而有關的預支款項將不會超過活動所獲批的一半撥款。因此，假若是項撥款申請獲得通過，團體可要求支取不多於 525,000 元的款項。

19.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補充，按照現時的撥款申請文件，整項計劃可分成兩部分，分別為購買防疫物品及向區內居民派發物資，而現時最重要的工作必然是採購所需的物資。在購買物資後，他希望團體能以一個較穩妥的方式進行宣傳及派發。根據現時情況，只要有商舖表示有口罩出售，便會招來大量人士通宵排隊，而且不乏長者，情況令人心痛，同時大量人群聚集的情況亦不理想。此外，團體在派發物資時，亦不妨針對長者及低收入人士等。現時市面上口罩的價格昂貴，並不是所有人能負擔，因此他建議團體考慮針對有特別需要的人士派發物資。

20. 林偉文議員 建議，由於是項計劃主要針對居住於灣仔區的香港居民，因此在日後派發物資時，可考慮要求市民出示其身分證。

21. 陳鈺琳議員 表示，就麥景星議員提出平均分配 30%的物資予 13 位區議員的建議，她認為按每區的人口比例或年長人士的數目等因素來分配會較為合適，始終防疫物資屬個人消耗品，參考各項比例會較理想。

22. 主席 補充，以往議員分發賀年物品的做法為，首先把賀年物品平均預留給各議員，而議員可就剩餘的賀年物品以先到先得的方式認領。

23. 林偉文議員 表示，按麥景星議員早前提出平均分配口罩予 13 位區議員的安排，應該會有剩餘的口罩，因此建議把剩餘的口罩分配給人口較多的區分。

24. 李碧儀議員 表示，現時難以預計確實購到的口罩數量，因此難以於現階段決定議員獲分配的數量，建議在購到口罩時，可優先由團體派發給已知的獨居長者、隱閉長者及其他有需要的家庭。據了解，由於循道衛理中心及聖雅各福群會負責支援灣仔區內有特別需要的長者，因此社會福利署應曾向兩個機構提供相關名單。在購到口罩時，可考慮按照名單分發口罩，然後再繼而派發給綜援家庭及少數族裔人士。在完成派發後，可把剩餘的口罩平均分配給各區議員在其區內派發給當區有需要的居民。

25. 張嘉莉議員 贊同林偉文議員和李碧儀議員的意見。同時她亦建議在派發給有特別需要的人士時，亦應包括前線的保安人員及清潔工人，因為現時並不是每間管理公司或業主立案法團均有向其下的保安人員提供口罩，例如現時跑馬地區的大廈就未有此安排。而接近日的觀察，食物及環境衛生署的外判清潔公司則仍有向清潔工人派發口罩，惟部分私人屋苑的外判清潔人員卻未有獲提供口罩，因此她都希望能照顧到他們的需要。

26. 梁柏堅議員 同意剛才三位議員的意見，並強調照顧清潔工人的重要性。由於部分舊式大廈未必有能力聘用大規模的清潔公司，以致部分清潔工人需要自行準備口罩。假若前線的清潔工人受到感染，將只會加劇現時情況。因此，如果能夠照顧到更多弱勢社群基本的衛生需要，社區會更安心。梁議員 亦表示，現時難以計算議員將獲分配的口罩數量，即使按照麥景星議員提出的分配方法，最終各議員能領取的口罩數量亦需取決於口罩的價格，因此他認為現時首要的工作是成功購買口罩並照顧弱勢社群的基本需要。

27. 楊雪盈主席 表示，她於疫情爆發初期曾與灣仔民政事務處聯絡，要求處方致函提醒物業管理公司，需要為其屬下的前線清潔工人及保安人員提供口罩。此外，她亦指出早前收到一個工會的求助個案，指部分清潔工人收

到的口罩包裝十分古怪。雖然部分前線員工具備口罩，但所佩戴的口罩卻不一定符合標準，需要議員跟進。雖然以現時口罩的價格計算，團體可購買的口罩數量對紓緩現時情況只是杯水車薪，但在過往與地區團體一同進行社區工作時，了解到灣仔區內有不少有隱性需要的人士，例如部分中年人士，他們仍然需要工作，但僱主卻未能提供口罩。她認為僱主有責任為其前線員工提供口罩，假若未能提供，便應重新考慮是否仍然適合安排員工於這段時間工作，否則將有機會加劇現時的疫情。此外，楊主席亦表示，現時前線員工持有的口罩是否符合標準，以及外判員工的工作環境是否安全等都需要制定一個長遠的政策。同時，她亦相信不同的物業管理公司及清潔公司有其各自的口罩供應商，因此需要找出問題的根源是公司沒有能力提供口罩，還是只是不提供口罩。

28. 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回應，灣仔民政事務處在疫情初期已致函區內的業主立案法團及互助委員會等有關在疫情期間須注意的事項。隨著疫情漸趨嚴重，署方亦於前一天再次致函各業主立案法團等，除了夾附由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單張外，亦提醒業主立案法團及物業管理公司需要為其前線員工提供適合的口罩及手套等物資。同時，處方亦留意到有不少物業管理公司跟社會上其他人士同樣正面對缺乏防疫裝備的問題，寄望日後供應能有所改善，而他亦相信不少民間人士和團體已積極搜購口罩。灣仔民政事務專員 續表示，假若是項撥款申請獲得通過，團體應優先處理的工作為購買口罩，然後在安排派發物資時可參考剛才議員提出的意見，首先派發給有特別需要的人士，然後委員會可再另行安排會議，討論如何分發剩餘物資。他表示，現階段在未有確實數量時，難以討論出一個穩妥的分配物資安排。

29. 主席 總結，按照現時委員提出的意見，委員均同意在購買口罩單價方面給予團體一定程度的彈性，同時亦希望團體能盡快找到一個能在短期內提供物資的供應商，在三月中旬完成整項活動，以便在本財政年度發還有關撥款。在現時情況下，難以掌握確實何時能找到合適的供應商提供安全的口罩。這不只是灣仔區議會需要解決的問題，而是整個香港，甚至前線醫護人員也同樣面對的一個問題，因此灣仔區議會將會聯同循道衛理中心一起努力聯絡供需商。至於日後派發口罩的安排，將取決於最終購到的物資數量，但委員普遍同意由團體按照有特別需要人士的名單優先派發物資，包括獨居長者及有特別需要的家庭，最後按照剩餘物資的數量再決定各區議員可獲分配的數量，以供在各自選區內派發。

30. 吳麗君女士 回應，她十分歡迎區議會給予他們在購買口罩上的價格彈性。按照現時委員初步的分配方法，三個區內團體將只能派發物資給約四五千位受惠人，而現時循道衛理中心和聖雅各福群會持有的獨居長者名單已約有四千多名，另外還需要包含區內約二千多名需要家居服務的長者。同時，聖雅各福群會和浸信會愛群社會服務處亦有設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並存有所有個案記錄，因此在派發物資時不會出現重覆派發的問題，亦不需要透過公開宣傳相關的派發工作。機構會透過探訪及個別邀請等途徑派發物資予相關名單上有需要的人士。再者，她亦表示循道衛理中心和聖雅各福群會於本年度參與了社會福利署舉辦，名為「護老同行」的計劃，有關計劃涉及與區內大批前線保安人員的聯絡溝通工作，因此現時機構一直有聯絡在區內大廈工作的保安人員，不管大廈有否成立業主立案法團，機構也可以在派發物資時與他們聯絡，回應他們的需要。

31. 會議進入閉門討論。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此項合辦撥款申請及支持給予活動期間派發禮物對象及開支上限的豁免。

第 4 項：其他事項

32. 主席表示，灣仔區議會曾於 2020 年 1 月 21 日舉行的第三次會議上討論 15 項區議會撥款申請。在當天會議上，灣仔區議會決定要求申請團體提交補充資料，然後交由撥款及常務委員會再作審批。秘書處於會議後已聯絡各個申請團體，當中有 8 個團體提交了相關的補充資料，其餘 7 個團體則決定取消申請。為了能盡快處理有關的撥款申請，以便團體能早日籌備活動，她建議秘書處於會議後安排以傳閱方式供委員議決 8 項撥款申請。

33. 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秘書處於會議後安排以傳閱方式處理上述 8 項撥款申請。

[會後補註：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文件第 5-9/2020 號、第 11/2020 號(更新版)及第 12-13/2020 號已於 2020 年 2 月 4 日至 7 日以傳閱方式供委員審批。撥款及常務委員會文件第 6-8/2020 號、第 11/2020 號(更新版)及第 13/2020 號獲得通過，而其餘文件則不獲通過。]

34. 林偉文議員表示，不少灣仔區居民向他反映，灣仔區內有不少逾期居留香港的內地人士逗留在樓上按摩店內。由於部分人士於農曆新年前夕來到香港，因此近期的檢疫措施並不適用於這些人士，或對區內帶來爆發疫情的風險。因此，他希望透過秘書處轉介居民的關注致入境處及香港警務處，要求部門於灣仔區內的按摩店進行突擊檢查行動，並對有機會染病的內地人士進行檢疫工作，以減低疫情在社區擴散的風險。

第 5 項：下次會議日期

35.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將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3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三時二十二分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三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正式通過。